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許波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葛紅林先生、敖宏先生、劉祥民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才明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一. 增持情況

2016年2月5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東中國鋁業公司(簡稱「中鋁公司」)的通知，中鋁公司的境外全資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簡稱「中鋁海外控股」)自2015年11月9日起在香港市場通過香港聯合交易所交易系統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截至2016年2月4日，已累計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187,000,000股；中鋁公司於2015年12月30日、31日在國內市場通過證券公司定向資產管理方式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共計1,000,000股。綜上，截至2016年2月4日，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鋁海外控股已累計增持本公司A股和H股股份共計188,00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的1.26%。

截止2016年2月4日，中鋁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共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5,135,382,055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87,000,000股，合計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35.71%。

二. 後續增持計劃

中鋁海外控股擬在未來12個月內(自本次增持之日起算)繼續增持公司股份，累計增持股份數不超過290,000,000股(含2015年11月9日至2016年2月4日已增持股份)。在此期間，若市場情況發生變化或經營需要，增持方將隨時調整增持計劃，或隨時停止增持。

- 三. 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次增持行為符合相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業務規則等有關規定。
- 四. 中鋁公司承諾，在增持實施期間及法定期限內，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減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五. 本公司將繼續關注控股股東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關情況，並將根據相關規定及時履行公告義務。

特此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6年2月5日